

# 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莘政办发〔2021〕14号

---

## 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1年莘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 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属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2021年莘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7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 2021 年莘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县关于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拓展政务公开的广度和深度，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强化政务公开职能作用，为我县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 一、深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

（一）围绕我县重点工作推进政务公开。围绕“十大计划、五个意见”做好配套政策、平台建设等方面的主动公开工作。围绕“项目突破年”活动，做好新旧动能转换、“双招双引”政策宣传，重大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围绕改革攻坚，及时发布营商环境、国资国企等领域改革工作进展情况；围绕乡村振兴，加大现代农业发展、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县建设等信息公开力度；围绕城市建设，做好“智慧莘县”、高铁新城建设等工作的信息公开；围绕生态文明，做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等工作的信息公开力度；围绕民生保障，做好各项民生实事的信息公开工作。

（二）围绕“十四五”规划推进政务公开。主动公开我县国

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和专项规划、空间规划、区域规划等,做好本地历史规划的归集整理和主动公开工作。围绕推进“一核三极多带”城乡产业发展布局加强公开,多形式发布落实精细农产品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建设、高品质智慧生态城市建设等工作进展情况。

(三)着眼畅通经济循环推进政务公开。围绕推进“十强”优势产业和实现产业基础再造,做好重点项目建设和产业政策实施情况公开。实施大数据创新应用突破行动,做好数据开放工作。做好培育新一代消费热点、全面促进消费升级等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公开。加大实施质量强县和品牌战略信息公开力度。稳步扩大预决算公开范围,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决算及相关报表公开。持续深化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加大惠民惠农政策和资金发放信息公开力度,推动补贴信息公开向农村和社区延伸。

(四)聚焦优化营商环境推进政务公开。更新完善权责清单和本级政府行政机关机构职能目录并按要求公开,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做好精准落实宏观政策、完善监管机制、创新服务方式等方面的信息公开。做好市场规则标准和监管执法信息公开。及时公开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的落实举措。加大“互联网+执法”、公共法律服务等信息公开力度。

(五)聚力保民生保安全推进政务公开。加大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困难人员等就业信息公开力度。持续做好学前教育行动计划、义务教育入学等信息公开。深化社会保障、社会救助和

养老医疗服务信息公开。加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信息公开。加强安全生产信息公开，加大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信息公开力度。

（六）突出疫情防控推进政务公开。准确把握常态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阶段性特征，重点围绕散发疫情、隔离管控、精准防控、冷链运输、流调溯源、疫苗使用、假期人员流动等发布权威信息。提高疫情防控信息发布规范化水平，发布社会关注的重大政策、内容敏感的重要信息前，强化政府系统内部信息整合，统一步调对外发声。

（七）全面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县教育体育、卫生健康、供水、供电、供气、供热、环境保护、公共交通、国资等部门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规定制定办法》（国办发〔2020〕50号），对照省市部门出台的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规定，及时制定实施细则及落实措施，重点公开与人民群众日常生活密切相关、对营商环境影响较大、直接关系服务对象切身利益、事关生产安全和消费者人身财产安全、社会舆论关注度高、反映问题较多的重要信息。

## 二、深化政策解读积极回应关切

（八）持续加强政策文件解读。凡是面向企业和市民的主动公开政策性文件，均要开展解读。加强政策解读材料质量把控，对政策制订过程中收集到的普遍关注点和疑惑点，要有针对性地

予以解答、说明，注重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杜绝简单摘抄文字、罗列文件小标题等形式化解读。推行政策施行后解读，对政策公布后社会的普遍疑虑和争议点，有针对性地开展深度解读、延伸解读。扩大政策解读传播面，对于重要政策文件及解读材料，要协调主要新闻媒体和新媒体平台转发转载，提高政策到达率和知晓度。改进政策解读方式，政策制定机关要综合选用新闻发布会、政策通气会、图示图解、场景演示、卡通动漫、专家访谈、短视频等多元化解读形式，精准传达政策意图。县政府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要加强内部协调，畅通本机关政策咨询渠道。可依托 12345 市民热线、实体服务大厅和政务服务网，设立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窗口，为企业群众提供“一号答”“一站式”的政策咨询服务。

（九）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做好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建议提案办理情况信息公开工作。加强舆情回应台账管理，注意对照检查，并及时公开政府工作报告、年度重点工作、民生实事等 2021 年重点任务公开承诺事项的工作进展和落实情况。密切关注涉及疫情防控、经济金融、工资拖欠、生态环境污染、食药安全、教育医疗养老、安全生产、市场监管、房地产市场、困难群众生活等方面的舆情，及时作出回应。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宣传、网信、信访等部门沟通和协调联动机制，综合用好依申请公开、“一网通办”、12345 市民热线、领导信箱、政务微博微信、政府网站留言板等渠道，提高对社会热点的发现、搜集和反馈能力。

### 三、深化公众参与推动高水平决策公开

(十) 实行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根据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对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实行目录源头管理，研究制定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并向社会主动公开。后续要根据决策事项的推进情况，以目录归集的方式，对各事项的决策草案、制订背景、意见征集采纳情况、会议审议情况、决策结果等各项信息进行超链接展示。

(十一) 畅通公众参与渠道。健全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工作机制，畅通人民群众参与公共政策制订的渠道，规范做好决策预公开。决策承办单位可以采取座谈会、书面征求意见、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实地走访、听证会、问卷调查、民意调查等多种方式广泛听取意见，并在决策文件出台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开前期意见收集、采纳情况，以及较为集中意见不予采纳的原因。常态化落实邀请利益相关方、公众代表列席政府常务会、部门办公会制度。强化决策审议过程公众参与，县政府各部门年内邀请企业代表、市民代表等利益相关方代表列席本单位决策会议不得少于 3 次。

(十二) 办好政府开放活动。各镇街、县政府各部门要结合区域和业务实际，围绕民生保障、优化营商环境、征地拆迁、公共卫生安全等社会关注度高的重点领域，积极开展政府开放日或政府开放周、政务公开日、网络问政、电视问政等多种形式的公众参与活动。对优化营商环境、征地拆迁、教育医疗、

安全生产等社会关注度高的工作，鼓励借助 5G、云直播、视频直播、VR 等新技术开展线上系列主题活动，拓宽政府开放渠道。市政府将 9 月确定为全市“公开聊亮”活动月，县政府各部门要提前谋划，集中在 9 月开展以公共管理机构、公共服务场所为主的线下主题活动，形成规模效应。

#### 四、深化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十三）严格政府信息管理。全面推进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政策性文件集中统一公开，2021 年 10 月底前系统清理本机关现行有效的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政策性文件（2016 年以后制定的），通过政府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公开。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县政府各部门报请县政府或县政府办公室发文的，须明确标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属性，并同步报送政策解读稿件。

（十四）提高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准确适用《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从严把握不予公开范围，规范提升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和效果。进一步完善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常态化审查机制，对于依申请公开提供的政府信息，要同步开展审查研判，符合主动公开条件的及时转化公开。优化和规范内部办理流程，尽可能缩短办理时限，提高答复效率。完善依申请公开办理会商机制，加强部门协作研究，防范法律风险。严格落实省市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要求，依规计收信息处理费，各镇街、县政府各部门要在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中，载明收费要求和标

准，依法保障申请人合理信息获取需求。

（十五）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提升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线上公开主渠道建设和管理水平。深化“中国莘县”门户网站建设，推动政务公开、办事服务、政民互动等板块均衡、融合发展。深入推进政务新媒体规范化建设，严格落实主管主办责任，加强属地管理、行业管理，提升政务新媒体矩阵运行水平。不断健全政务新媒体监管机制，配合省市政府对重复建设、“一事一端”、“娱乐化”、“空壳”长期不更新等问题有序开展清理整合。加强移动客户端（APP）整合力度，原则上各级各部门不再新建独立的政务服务类APP。

（十六）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各级各部门根据市政府部门制定的有关领域标准指引，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并对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进行跟踪评估，以基层群众实际需求为导向及时优化调整。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体验中心、政府信息公开窗口等线下公开场所和平台建设，充分将专区运营和企业、市民办事需求相融合，继续推动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向农村和社区延伸。对土地征收、义务教育、就诊就医、养老服务等面向特定区域和人群的公开事项，要通过公共查阅点、公告栏、电子信息屏等方式，进行定点、定向公开。

## 五、深化政务公开工作保障和监督

（十七）进一步健全工作协调机制。县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要定期召开会议，切实发挥统筹协调推进职责。加强政务公开

工作经费保障,要在年度预算中统筹考虑,确保政务公开体验区、公开专栏、政策多种方式解读、办好政府开放活动等工作顺利开展。加强政务公开宣传,营造良好的公开氛围。

(十八)进一步加强培训考核。重点围绕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采取线下集中授课、点对点指导、线上答疑等多种方式加强业务培训。建立健全政务公开考核制度,强化激励问责,对政务公开工作推动有力、贡献突出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扬。对工作落实不到位、考核落后的单位,公开通报批评,督促工作整改提升。

(十九)进一步抓好任务落实。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要对本要点提出的涉及本地区本系统的重点任务,梳理形成工作台账,加强监督,确保落实到位,并将本要点落实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对上一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重点针对有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限要求的工作任务,逐项核查落实情况,未完成的要依法督促整改。

附件: 2021年莘县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

附件

## 2021年莘县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深化政府重点工作全过程公开，以公开促进重点领域决策落实	围绕政府重点工作推进政务公开	围绕“项目突破年”活动，做好新旧动能转换、“双招双引”政策宣传，重大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县发展改革局、商务投资促进局、重大项目相关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围绕改革攻坚，及时发布营商环境、国资国企等领域改革工作进展情况	县政府办公室、财政局等相关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围绕乡村振兴，加大现代农业发展、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县建设等信息公开力度	县农业农村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围绕城市建设，做好“智慧莘县”、高铁新城建设等工作的信息公开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大数据中心，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围绕生态文明，做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等工作信息公开力度	市生态环境局莘县分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围绕民生保障，做好各项民生实事的信息公开工作	县教育体育局、文化和旅游局、体育运动全民健身指导服务中心、卫生健康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交警大队、住房城乡建设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综合执法局等部门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深化政府重点工作全过程公开，以公开促进重点领域决策落实	围绕“十四五”规划推进政务公开	主动公开我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做好本地历史规划的归集整理和主动公开工作	县发展改革局
		主动公开我县专项规划，做好本地历史规划的归集整理和主动公开工作	县政府相关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主动公开我县空间规划、区域规划，做好本地历史规划的归集整理和主动公开工作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围绕推进“一核三极多带”城乡产业发展布局加强公开，多形式发布落实精细农产品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建设、高品质智慧生态城市建设等工作进展情况	县发展改革局、商务投资促进局、县科技局、市生态环境局莘县分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着眼畅通经济循环推进政务公开	围绕推进“十强”优势产业和实现产业基础再造，做好重点项目建设和产业政策实施情况公开	县发展改革局、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卫生健康局、文化和旅游局、地方金融监管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实施大数据创新应用突破行动，做好数据开放工作。做好培育新一代消费热点、全面促进消费升级等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公开	县大数据中心，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加大实施质量强县和品牌战略信息公开力度	县市场监管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稳步扩大预决算公开范围，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决算及相关报表公开	县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持续深化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加大惠民惠农政策和资金发放信息公开力度，推动补贴信息公开向农村和社区延伸	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深化政府重点工作全过程公开，以公开促进重点领域决策落实	聚焦优化营商环境推进政务公开	更新完善权责清单和本级政府行政机关机构职能目录并按要求公开,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	县政府办公室，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做好精准落实宏观政策、完善监管机制、创新服务方式等方面的信息公开	县政府办公室、发展改革局、财政局、司法局、市场监管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做好市场规则标准和监管执法信息公开。及时公开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的落实举措	县市场监管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加大“互联网+执法”、公共法律服务等信息公开力度	县司法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聚力保民生保安全推进政务公开	加大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困难人员等就业信息公开力度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教育体育局、退役军人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持续做好学前教育行动计划、义务教育入学等信息公开	县教育和体育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深化社会保障、社会救助和养老医疗服务信息公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民政局、医保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加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信息公开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突出疫情防控推进政务公开	加强安全生产信息公开，加大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信息公开力度	县应急管理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准确把握常态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阶段性特征，重点围绕散发疫情、隔离管控、精准防控、冷链运输、流调溯源、疫苗使用、假期人员流动等发布权威信息。提高疫情防控信息发布规范化水平，发布社会关注的重大政策、内容敏感的重要信息前，强化政府系统内部信息整合，统一步调对外发声	县政府办公室、公安局、卫生健康局、市场监管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深化政府重点工作全过程公开，以公开促进重点领域决策落实	全面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	各行业主管部门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及时制定实施细则及落实措施，重点公开与人民群众日常生活密切相关、对营商环境影响较大、直接关系到服务对象切身利益、事关生产安全和消费者人身财产安全、社会舆论关注度高、反映问题较多的重要信息	县教育体育局、县财政局、县卫生健康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莘县分局、交通运输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深化政策解读积极回应关切	持续加强政策解读	凡是面向企业和市民的主动公开政策性文件，均要开展解读。加强政策解读材料质量把控，对政策制订过程中收集到的普遍关注点和疑惑点，要有针对性地予以解答、说明，杜绝简单摘抄文字、罗列文件小标题等形式化解读。扩大政策解读传播面，对于重要政策文件及解读材料，要协调主要新闻媒体和新媒体平台转发转载，提高政策到达率和知晓度。	县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不断改进政策解读方式	政策制定机关要综合选用新闻发布会、政策通气会、图示图解、场景演示、卡通动漫、专家访谈、短视频等多元化解读形式，精准传达政策意图。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要加强内部协调，畅通本机关政策咨询渠道。可依托12345市民热线、实体服务大厅和政府服务网，设立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窗口，为企业群众提供“一号答”、“一站式”的政策咨询服务。全面提升解读工作质量，更加注重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推行政策施行后解读，对政策公布后社会的普遍疑虑和争议点，有针对性地开展深度解读、延伸解读	县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深化政策解读 积极回应关切	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做好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建议提案办理情况信息公开工作	县政府相关部门，相关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加强舆情回应台账管理，注意对照检查，并及时公开政府工作报告、年度重点工作、民生实事等 2021 年重点任务公开承诺事项的工作进展和落实情况	县政府相关部门，相关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密切关注涉及疫情防控、经济金融、工资拖欠、生态环境污染、食药安全、教育医疗养老、安全生产、市场监管、房地产市场、困难群众生活等方面的舆情，及时作出回应。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宣传、网信、信访等部门沟通和协调联动机制，综合用好依申请公开、“一网通办”、12345 市民热线、领导信箱、政务微博微信、政府网站留言板等渠道，提高对社会热点的发现、搜集和反馈能力	县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深化公众参与 推动高水平决策公开	实行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对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实行目录源头管理，研究制定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并向社会主动公开	县司法局
		根据决策事项的推进情况，以目录归集的方式，对各事项的决策草案、制订背景、意见征集采纳情况、会议审议情况、决策结果等各项信息进行超链接展示	本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相关部门、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畅通公众参与渠道	健全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工作机制，畅通人民群众参与公共政策制订的渠道，规范做好决策预公开	本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相关部门、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常态化落实邀请利益相关方、公众代表列席政府常务会、部门办公会制度。强化决策审议过程公众参与，年内邀请企业代表、市民代表等利益相关方代表列席本单位决策会议不得少于 3 次	县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深化公众参与 推动高水平决 策公开	办好政府开放活 动	结合区域和业务实际，围绕民生保障、优化营商环境、征地拆迁、公共卫生安全等社会关注度高的重点领域，积极开展政府开放日或政府开放周、政务公开日、网络问政、电视问政等多种形式的公众参与活动对优化营商环境、征地拆迁、教育医疗、安全生产等社会关注度高的工作，鼓励借助 5G、云直播、视频直播、VR 等新技术开展线上系列主题活动，拓宽政府开放渠道	县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市政府将 9 月确定为全市“公开聊亮”活动月，县政府各部门要提前谋划，集中在 9 月开展以公共管理机构、公共服务场所为主的线下主题活动，形成规模效应	县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深化基层政务 公开标准化规 范化水平	严格政府信息管 理	全面推进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政策性文件集中统一公开，2021 年 10 月底前系统清理本机关现行有效的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政策性文件（2016 年以后制定的），通过政府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公开	县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县政府各部门报请县政府或县政府办公室发文的，须明确标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属性，并同步报送政策解读稿件	县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提高依申请公开 工作质量	准确适用《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从严把握不予公开范围。进一步完善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常态化审查机制，符合主动公开条件的及时转化公开。优化和规范内部办理流程。完善依申请公开办理会商机制，加强部门协作研究。严格落实省市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要求，依规计收信息处理费。各单位要在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中，载明收费要求和标准，依法保障申请人合理信息获取需求	县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深化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	提升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线上公开主渠道建设和管理水平。深化政府门户网站建设，推动政务公开、办事服务、政民互动等板块均衡、融合发展。深入推进政务新媒体规范化建设，严格落实主管主办责任，加强属地管理、行业管理，提升政务新媒体矩阵运行水平。不断健全政务新媒体监管机制，配合省市政府对重复建设、“一事一端”、“娱乐化”、“空壳”长期不更新等问题有序开展清理整合。加强移动客户端（APP）整合力度，原则上各级各部门不再新建独立的政务服务类 APP	县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	各级各部门根据市政府部门制定的有关领域标准指引，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并对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进行跟踪评估，以基层群众实际需求为导向及时优化调整	县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体验中心、政府信息公开窗口等线下公开场所和平台建设，充分将专区运营和企业、市民办事需求相融合，继续推动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向农村和社区延伸	县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深化政务公开，抓保障促落实	进一步健全工作协调机制	县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要定期召开会议，切实发挥统筹指导协调推进职责。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经费保障，要在年度预算中统筹考虑，确保政务公开体验区、公开专栏、政策多种方式解读、办好政府开放活动等工作顺利开展。加强政务公开宣传，营造良好的公开氛围	县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深化政务公开， 抓保障促落实	进一步加强培训 考核	重点围绕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采取线下集中授课、点对点指导、线上答疑等多种方式加强业务培训。建立健全政务公开考核制度，强化激励问责，对政务公开工作推动有力、贡献突出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扬。对工作落实不到位、考核落后的单位，公开通报批评，督促工作整改提升	县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进一步抓好任务 落实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要对本要点提出的涉及本地区本系统的重点任务，梳理形成工作台账，加强监督，确保落实到位	县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要将本要点落实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对上一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重点针对有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限要求的工作任务，逐项核查落实情况，未完成的要依法督促整改。	县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抄送：**县委有关部门，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监察委，  
县法院，县检察院，县人武部。

---

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7月9日印发

---